



# 大 会

Distr.: General  
5 October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 第七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74 (b)

促进和保护人权：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  
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 宗教或信仰自由

#### 秘书长的说明\*

秘书长谨向大会成员转交宗教或信仰自由特别报告员艾哈迈德·沙希德根  
据大会第 [75/188](#) 号决议提交的临时报告。

---

\* 本报告在截止日期之后提交是为了反映最新的信息。



## 宗教或信仰自由特别报告员艾哈迈德·沙希德的临时报告

### 思想自由

#### 摘要

在本报告中，宗教或信仰自由特别报告员艾哈迈德·沙希德审查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八条第一款中第一项权利(思想自由)的理论范围及其可能受到侵犯的情况。他借鉴国际判例、学术研究和不同利益攸关方的观点，首先审查了这项权利的四个拟议属性：(a) 不泄露一个人思想的自由；(b) 一个人的思想不受惩罚的自由；(c) 一个人的思想不被擅自改变的自由；(d) 促进思想自由的有利环境。

其次，特别报告员审查了七个不同领域可能侵犯这项权利的情况：酷刑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监视；强迫改变信仰、反改教和反亵渎的努力；知识自由和教育；现有和新兴技术；精神健康；改教做法。最后，特别报告员就如何尊重、保护和实现思想自由的权利向多边、国家和各种非国家行为体提出重要建议。他特别鼓励联合国人权系统进一步澄清这项自由的范围和内容，包括通过一般性意见予以澄清。















































组织的教育外联方案旨在培养儿童在评估和应对极端主义在线内容时的批判性思维。<sup>195</sup>

90. 最后，特别报告员强调了几个地方、区域和国际民间社会组织、人权维护者以及所有信仰的领袖和无信仰团体的领袖为监测和报告可能侵犯思想自由的做法所做的努力。例如，人文国际每年都发布《思想自由》报告。

## 八. 结论

91. 借用一位学者的话说，“失去思想自由就是失去尊严、民主和自我”。<sup>196</sup> 许多人认为，自由不仅是基本的，而且是大多数自由的基础，包括良心、宗教或信仰、意见和表达。思想自由既“深刻又深远”。它保护关于“所有事情”的思想，无论是关于良心、宗教或信仰或其他话题，并使个人形成自己的信仰、意见和表达，无论是否说出口。这包括宗教思想和非宗教思想。特别报告员指出，侵犯这项权利会对言论表达产生寒蝉效应，反之亦然。

92. 这一重要但鲜为人知的权利面临着当前和新出现的压力，尚不清楚这些压力的所有影响，需要政策制定者和其他人在保护这一权利的过程中予以紧急关注。各种国家和非国家做法和政策(包括再教育方案、酷刑、强迫改变信仰和反转教努力、强制服用精神活性药物和其他药物以及精神健康强制治疗)可能会——虽然这样做是不允许的——改变思想或被用来制裁思想，包括非信徒和持不同政见者的思想。这其中一些现象也可能被用来强迫人们透露他们的想法或对他们的大脑进行物理改造。

93. 从表面上看，现代技术对思想自由提出了全球性和多部门的挑战，因为这些技术日益普遍且不断发展推断思想的能力，即使这种能力目前相对不一致且不准确。正如隐私权特别报告员所警告的，“[发展中的]技术可能以前不可能的方式揭示[……]个人的想法。<sup>197</sup>

94. 虽然有些人认为所有的“思想在表达之前都是自由的”，<sup>198</sup> 新兴技术正在日益挑战这种观点。这些新生的工具提出了两难的问题，即如何保护精神隐私、如何保护思想免受被禁止的操纵和修改以及如何防止这些技术被用来或滥用于惩罚真实或推断出来的思想，而不是个人的行为。因此，随着这种精神干扰的技术潜力的增长，一些学者正在推动具体的做法和政策，防止误用和滥用这种技术。

95. 在探讨《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的思想自由时，本报告阐述了不同利益攸关方对这项权利所保护的内容、潜在侵权行为及其与其他权利的关系的看法。在实践中，保护思想自由权的努力必须克服几个障碍，包括国

<sup>195</sup> 见 <https://en.unesco.org/sites/default/files/policymakr.pdf>。

<sup>196</sup> 见 <https://www.frontiersin.org/articles/10.3389/frai.2019.00019/full>。

<sup>197</sup> A/HRC/37/62，附件，第5段。

<sup>198</sup> 见 <https://www.worldcat.org/title/convention-europeenne-des-droits-de-lhomme-commentaire-article-par-article/oclc/468185397>，第354页。

际判例如此缺乏，以至于思想自由被描述为“唯一没有实际适用过的人权”。<sup>199</sup> 尽管思想自由没有被频繁或广泛援引，但特别报告员强调，它的重要性不言而喻，而且时刻准备好迎接二十一世纪及其后的复杂挑战。

## 九. 建议

96. 特别报告员承认，与《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八条第一款中的良心和宗教或信仰自由相比，思想自由权在理论和实践上的发展相对不足。对于作为义务承担者的国家和作为权利持有者的个人来说，可取的做法是进一步明确思想自由的法律内容和范围，以支持尊重、促进和实现这一基本权利的努力。本报告推进这一持续的对话，而不是标志对话已结束。为此，鼓励联合国人权系统进一步参与这一专题，包括通过一项一般性意见。

97. 为了解决对侵犯思想自由的指控的紧迫关切，特别报告员还提出以下建议。鼓励各国：

- (a) 审查其法律和政策框架，确保遵守国际人权法，包括可能影响个人思想自由的权利，如禁止酷刑和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意见和言论自由，包括获得信息和通信的权利；隐私权；和健康权；
- (b) 邀请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国家人权机构、民间社会(包括所有信仰的领袖和无信仰团体的领袖)、精神健康从业者、数字技术公司和弱势群体成员(例如儿童、社会心理残疾人)——参与公开磋商，征求他们对保护内心自由(包括思想自由)的看法和关切；
- (c) 酌情与联合国人权系统合作，以帮助澄清思想自由的法律内容和范围；
- (d) 考虑现有技术和新兴技术侵犯思想自由的能力，并采取或更新法律和政策保障措施来防止这种可能的侵犯；
- (e) 支持国家人权机构、民间社会行为体和人权维护者努力监测和报告据称侵犯思想自由的行为；
- (f) 提供便利个人获得信息和通信的公共教育，并在遵守调查自由和学术自由原则的情况下，利用循证推理、科学、文化和一个不会改变他人信仰的环境；
- (g) 支持多样化和多元化的媒体，以提供获取不同信息来源和通信手段的途径，包括通过自由和开放的互联网接入。

98. 民间社会应倡导各国审查其立法、做法和政策，以进一步遵守国际人权法，包括可能影响思想自由的现有义务。在可能的情况下，民间社会可提供培养个人批判性思维技能的培训，特别是针对儿童，例如如何识别错误信息和/或虚假信息。

---

<sup>199</sup> Jan Christoph Bublitz 提交的材料。

99. 精神健康专业人员在确定精神健康干预措施的优先次序时,<sup>200</sup> 包括在强制治疗方面, 应坚定地将人权确立为核心价值观。

100. 科技公司应:

- (a) 作为《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 实施联合国“保护、尊重和补救”框架》规定的责任的一部分, 考虑其现有和新出现的产品、服务或特征如何以及在何种程度上可能侵犯思想自由, 包括在第三方手中, 特别是评估对儿童等弱势个人和群体的任何影响;
- (b) 相应地采取更符合国际人权法的替代办法;
- (c) 定期发布透明度报告, 概述在遵守思想自由方面面临的挑战以及随后采取的行动。对于数字平台, 应对措施可能包括: 努力减少错误信息和(或)虚假信息; 向用户提供详细信息, 说明如何以及为何进行内容监管; 并使用户能够定制其在线体验; 发展“差分隐私”, 并将“差分隐私”<sup>201</sup> 或者其他有隐私意识的系统融入其算法;
- (d) 确保数字平台促进对其产品和程序是否符合国际人权法进行独立研究,<sup>202</sup> 例如促进独立行为体进行人权影响评估;
- (e) 神经技术公司应确保建立一个稳健、注重隐私且符合人权的神经数据收集、处理和存储框架。与隐私一致, 知情同意必须是神经数据收集的核心, 参与者必须能够随时撤销和删除他们存储的数据。在可能的情况下, 原始数据应该“在设备上”处理, 而不应上传到公司或第三方服务器。

---

<sup>200</sup> A/HRC/44/48, 第 33 段。

<sup>201</sup> 见 <https://privacytools.seas.harvard.edu/differential-privacy>。

<sup>202</sup> 人权理事会第 47/23 号决议。